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謝承祐  
電話：03-3322101#7418  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4005095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4005095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客家委員會「114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」修正  
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4年6月2日客會語字第11400044792號函暨本局114年5月21日桃教小字第1140045746號函辦理（正本計達）。
- 二、旨揭競賽北區初賽原訂114年10月25日（星期六）辦理，因故調整至114年10月18日（星期六）舉辦，餘請依本局114年5月21日桃教小字第1140045746號函辦理後續事宜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  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